

证券代码：600560

证券简称：金自天正

编号：临 2025-028

##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口头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公司综合楼八楼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郝晓东先生主持。

###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和书面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保证公司管理工作正常开展，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本次董事会同意提名蔡味东先生、王文佐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将上述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任期均为自股东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部分董事辞职暨补选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9)。

2、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任总法

法律顾问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文佐先生为总法律顾问，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法律顾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30）。

3、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根据盐湖镁业重整计划对公司所持债权进行债转股处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青海盐湖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湖镁业”）重整计划》，接受对公司持有的盐湖镁业确认普通债权 91,176,576.38 元进行如下处置安排：除现金受偿 65 万元外，超过 65 万元的债权部分，按 93.56%: 6.44% 的比例分别进行债转股、领受资产受益权份额获得清偿。进行债转股的价格为 21.17 元/股（即重整完成后盐湖镁业公司 1 元注册资本），领受资产受益权份额的价格为 1 元/份。公司已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盐湖镁业应收款项计提相应减值损失，本次债权处置事项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4、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如下事项：

1、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补选蔡味东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补选王文佐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5-031）

特此公告。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